**关于2019年“五一”端午期间进一步严明纪律加强作风建设的通知**

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、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处室：

2019年“五一”端午两节将至，为营造清正廉洁的过节氛围,严防“四风”问题反弹回潮，4月25日，省纪委通报了6起近期查处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问题。为进一步严明纪律加强作风建设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深化责任落实

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纠正“四风”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，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认真落实管党治党责任，层层传导压力，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监督管理，严抓严管、真抓真管、敢抓敢管，常抓常管，牢固构筑起“不想腐”的思想堤坝。

二、突出问题导向，严守纪律规矩

全市教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要进一步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严格遵守党规党纪，深入学习贯彻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（新修订）。广大教师要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，严格遵守教育部《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等行为的规定》《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》等要求。特别是要遵守“八个严禁”。

1.严禁违规发放津补贴和实物，特别是公款购买赠送粽子等节礼；

2.严禁公款吃喝、出入私人会所以及在具有私人会所性质的隐蔽场所聚餐吃请，特别是参加学生家长安排的可能影响考试、考核评价的宴请；

3.严禁公款购买烟（卡），违规收受可能影响公正行使公权力的礼金、烟（卡）等（含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以及有明确请托事项等情形）；

4.严禁以任何方式索要或接受学生及家长赠送的礼品礼金、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等财物；

5.严禁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谋取不正当利益；

6.严禁公车私用和私车公养；

7.严禁酒驾醉驾、参与赌博等；

8.严禁利用节日之机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。

三、严肃监督问责，保持高压态势

全市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“两个责任”，把加强节日期间作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。5月初，市委教育工委将印发《作风建设学习手册》，各单位要及时组织学习，将相关要求通过各种形式传达到每一位教职员工。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要通过明察暗访、受理投诉举报、开展专项督查等方式加强监管，对顶风违纪问题，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，加大通报曝光力度，持续释放从严问责的强烈信号，坚决遏制“四风”顽症，确保节日风清气正、欢乐祥和。

市教育局监督举报电话: 85681366。